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新北市中和區廣福路41號

承辦人: 鄧宇翔

電話: (02)22453000 分機122

傳真: 2245-3749

Email: a122@gm. nssh. ntpc. edu. 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:南山高中教字第114000017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4-12-2-戶外教育-戶外教育的法律與責任-實施計畫.pdf、前導學校公假函.

pdf (393501700U 1140000176 924-1.pdf \cdot 393501700U 1140000176 924-2.

pdf)

主旨: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數位前導計畫「戶外教育課程工作坊-户外教育的法律與責任」,敬邀貴校教師參加,並請惠予 公(差)假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:本校114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:此次戶外教育研習的重點在於讓教師充分了解戶外 教學中的法律規範與責任,強調安全風險管理的重要性。 研習內容將涵蓋如何在戶外活動中確保學生的安全,並有 效應對可能的突發狀況,同時明確教師在此過程中的法律 責任。配合113學年度前導學校計畫,戶外教育將被視為課 堂學習的延伸,教師需掌握如何在戶外教學中保障學生的 權益與安全,從而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。

三、研習時間:中華民國114年12月02日(二)上午09:00-16: 00

四、研習主題:戶外教育的法律與責任





五、主講者:洪振豪律師

六、本次研習採實體研習:新北市南山高中八樓閱覽室(新北市 中和區廣福路41號)

七、敬邀貴校教師參加研習,並請貴校惠予同意公(差)假

八、報名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JdLxAoNyANpz3XBL8

正本: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: 電2025/19/380文

